

大眾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網址: www.publicbank.com.hk)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

大眾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欣然公佈本行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業績及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6	747,796	438,476
利息支出	6	(175,139)	(284,815)
淨利息收入		572,657	153,661
出售可出售金融資產收益減虧損		9,699	-
其他營業收入	7	96,560	102,691
營業收入		678,916	256,352
營業支出	8	(278,607)	(138,649)
未計耗蝕額前經營溢利		400,309	117,70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至到期投資的 耗蝕額淨支出	9	(295,429)	(40,643)
除稅前溢利		104,880	77,060
稅項	10	(15,635)	(13,016)
期內溢利		89,245	64,044
權益屬於：			
本行擁有人		89,245	64,044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		89,245	64,044
其他綜合收益：			
境外業務的匯兌(虧損)/收益	25	(340)	13,940
重估可出售金融資產收益	25	11,379	-
出售可出售金融資產轉撥至收益表	25	(9,699)	-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		1,340	13,940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90,585	77,984
權益屬於：			
本行擁有人		90,585	77,98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存款	11	5,514,706	5,753,218
一至十二個月到期的銀行及 金融機構存款	12	432,298	173,099
衍生金融工具	28	515	1,151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13	24,069,541	24,184,317
可出售金融資產	15	6,804	21,524
持至到期投資	16	3,451,558	969,216
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1,513	1,513
其他資產	17	324,730	235,308
遞延稅項資產		4,163	4,279
可收回稅款		14,280	14,452
無形資產	18	358	358
物業及設備	19	73,182	69,898
預付土地租金	20	103,888	105,369
投資物業	21	63,400	58,877
商譽		242,342	242,342
資產總值		34,303,278	31,834,921
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		931,060	641,732
衍生金融工具	28	3,223	4,150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客戶存款	22	27,313,553	24,469,410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已發行存款證		79,999	879,850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無抵押銀行借款	23	799,969	1,099,219
其他負債	24	707,943	360,342
應付現時稅項		15,715	19,661
遞延稅項負債		13,632	12,958
負債總值		29,865,094	27,487,322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481,600	1,481,600
儲備	25	2,956,584	2,865,999
總權益		4,438,184	4,347,599
總權益及負債		34,303,278	31,834,92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權益總值		
期初結餘	4,347,599	1,970,059
期內溢利	89,245	64,044
其他綜合收益	1,340	13,940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90,585	77,984
期末結餘	4,438,184	2,048,04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淨現金流量來自：		
經營業務	2,253,760	(1,322,898)
投資活動	(11,852)	(18,783)
融資活動	(299,250)	299,406
現金及與現金等值項目的增加/(減少)淨額	1,942,658	(1,042,275)
期初的現金及與現金等值項目	5,974,726	6,980,854
期末的現金及與現金等值項目	7,917,384	5,938,579
現金及與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於要求時償付的現金及短期存款	466,706	544,472
原訂於三個月內到期的即期及短期通知存款	4,953,961	4,354,009
原訂於三個月內到期的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273,339	-
原訂於三個月內到期的持至到期投資	2,223,378	1,040,098
	7,917,384	5,938,57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會計政策

本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HKAS」）和詮釋，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的適用要求及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發出的《監管政策手冊》內有關《銀行業(披露)規則的應用指引》的要求編製。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年報的一切所需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行二零零八年年報一起審閱。

本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除下文附註3披露採納新HKFRS及HKAS外，與本行二零零八年年報所採納的一致。

2. 編製基準

本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按預付土地租金及投資物業、可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誌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重估值作出修訂。

綜合基準

本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截至該日止期間的中期財務報表。附屬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中期財務報表，乃於本集團相同申報期間內採納連貫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收入及支出以及因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盈虧均會悉數抵銷。

附屬公司自其控制權轉移至本行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倘本行有能力監督一間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以便從其業務中取得利益，本行即取得其控制權。期內購入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業績，會分別自其購入日期起或直至其出售日期止（如適用）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以下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成員，其賬目已被綜合以達至會計目的：

- 大眾財務有限公司（「大眾財務」）、大眾銀行(代理)有限公司、大眾資產有限公司、大眾房地產有限公司、大眾信貸有限公司、大眾期貨有限公司、大眾太平証券有限公司、大眾金融証券有限公司、Public Financial Limited、大眾証券有限公司、大眾証券(代理)有限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準(續)

資本披露基準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已遵守金管局就有關資本基礎及資本充足比率所頒佈的資本規定，亦已遵守金管局頒佈的《銀行業（披露）規則的應用指引》。

倘本集團沒有遵守金管局自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則須盡快就資本恢復至最低規定水平的資本管理計劃提交予金管局。

就監管目的而言，本集團綜合資本充足比率的計算乃基於本行及大眾財務的總加權風險與總資本基礎的比率。

本行綜合集團成員之間轉移資本或資金並無任何重大限制或障礙，惟大眾金融証券有限公司及大眾証券有限公司的流動資金、資本及其他表現指標須符合香港証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証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的最低要求。保留溢利的部份（按客戶貸款總額的百份比）根據金管局資本規定，撥作不可分派監管儲備，作為補充資本的部份，包括在資本基礎內。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新訂HKFRS及HKAS的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 HKFRS 及 HKAS 和詮釋，一般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本集團已採納在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已頒佈而又與集團業務及本中期財務報表有關的下列 HKFRS 及 HKAS。

- HKFRS 1及HKAS 27 (修訂) HKFRS 1「首次採納HKFRS」及HKAS 27「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於一間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的修訂
- HKFRS 2 (修訂) HKFRS 2「以股份支付—歸屬條件及註銷」的修訂
- HKFRS 7 (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
- HKFRS 8 營運分類
- HKAS 1 (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 HKAS 10 結算日後事項
- HKAS 18 收入
- HKAS 23 (經修訂) 借貸成本
- HKAS 32及HKAS 1 (修訂) HKAS 32「金融工具：呈列」及HKAS 1「財務報表的呈列—可認沽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的修訂
- HK(IFRIC) — 詮釋9 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及HKAS 39 (修訂)
- HK(IFRIC) — 詮釋13 客戶忠誠計劃
- HK(IFRIC) — 詮釋15 房地產建設協議
- HK(IFRIC) — 詮釋16 境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HKAS 27 (修訂) 刪除成本方法的定義，並要求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全部股息均於獨立財務報表中的收益表內確認。HKFRS 1 (修訂) 使得HKFRS的首次採納者可以獨立財務報表中先前會計常規下公平價值或賬面值的設定成本，計量其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

HKFRS 2 (修訂) 澄清了歸屬條件僅為服務條件及表現條件，兩者均包括對對方完成一定期限服務的要求。任何其他條件均為非歸屬條件，該等條件須在決定所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平價值時予以考慮。當由於非歸屬條件在實體或對方控制能力下未能得到滿足而使購股權的授出未能歸屬，則須視為註銷。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附帶非歸屬條件的股份支付計劃，因此，該修訂應不會對以股份支付的會計處理有任何重大影響。

3. 新訂HKFRS及HKAS的影響（續）

HKFRS 7（修訂）要求對公平價值計量及流動資金風險作出額外披露。公平價值計量乃透過為各類金融工具設置三層等級架構輸入參數進行披露。此外，目前規定須對第3層公平價值計量的期初與期末結餘，以及第1層與第2層之間公平價值計量的重大轉移進行對賬。該等修訂亦明確了對流動資金風險披露的規定。

HKFRS 8指定實體應如何呈報其營運分類的資料，該分類乃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所知悉的實體成份資料，以分配資源到該分類並評估其表現。該準則亦要求披露由該分類所提供的有關產品及服務的資料、本集團營業的地理分佈及本集團來自主要客戶的收入。

HKAS 1（經修訂）引入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的變動（包括主要報表名稱的變動）。此項經修訂準則將權益變動分為擁有人及非擁有人部份。權益變動報表將僅包括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詳情，而所有非擁有人的權益變動作為單項予以呈列。此外，該修訂準則引入全面收益表：呈列所有於損益表內確認的收入及開支項目，連同所有其他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無論於單份報表或兩份有聯繫報表內）。該修訂準則亦要求實體採用具追溯效力之會計政策時均應加入三份「財務狀況報表」，或於重新分類時作出追溯重列。該經修訂準則並無改變其他HKFRS對指定交易及規定的其他事情的確認、計量或披露。

HKAS 10闡明倘於報告期後但於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前宣派股息（即股息獲適當授權且不再受該實體支配），則股息於報告期末將不被確認為負債，因為當時並不存在責任。該等股息乃根據HKAS 1「財務報表的呈列」於附註中披露。

HKAS 18 闡明金融服務費用的收入乃依據該等費用被評估的目的及任何相關金融工具的會計基準進行確認。對金融服務費用的說明不能作為所提供服務的性質及內容的指標。因此，有必要對作為金融工具的實際利率的組成部分的費用、所提供服務賺取的費用以及執行重大行動所賺取的費用進行區分。

3. 新訂HKFRS及HKAS的影響（續）

HKAS 23已作出修訂，要求於借貸成本可直接歸因於收購、建造或生產一項合資格資產時將該成本撥充資本。由於本集團現行業務並無涉及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該經修訂準則應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財務影響。根據經修訂準則的過渡性條文，本集團會對因相關合資格資產而承擔的借貸成本往後予以資本化，其追溯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

HKAS 32（修訂）規定當可認沽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特定責任的工具符合若干指定特徵時，可獲有限豁免而被分類為權益。HKAS 1（修訂）要求披露該等分類為權益的可認沽金融工具及負債的若干資料。由於本集團現時並無此類金融工具或負債，該項修訂應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財務影響。

HK(IFRIC) — 詮釋9（修訂）引入了新的條件，據此本集團須隨後重估是否應將嵌入式衍生工具從主合約中分離。

除修訂合約條款導致該合約原本要求的現金流量出現大幅變動外，修訂亦規定，倘對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類別的金融資產重新分類，且重新分類將根據於以下較後日期存在的情況進行：(a)有關實體首次成為有關合約的訂約方；且對有關合約的條款作出變更；及(b)修訂合約條款導致該合約原本要求的現金流量出現大幅變動，則隨後須進行重估。對詮釋作出的有關修訂不大可能對本集團構成任何財務影響。

HK(IFRIC) — 詮釋13要求將授予客戶的忠誠認可獎賞作為計入銷售交易的一個獨立組成部份。從銷售交易獲得的代價應於銷售的忠誠認可獎賞及其他成份之間分配。分配至忠誠認可獎賞的數額乃參照其公平價值釐定，並遞延至獎賞被贖回或負債因其他理由被取消時。由於本集團現時並無適用的客戶忠誠認可獎賞，此項詮釋並不適用於本集團，因而應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財務影響。

HK(IFRIC) — 詮釋15取代了香港詮釋指引3「收入—發展物業的預售合約」及現有房地產指引。該詮釋澄清了何時及如何將房地產建設協議根據HKAS 11「建築合約」作為建築合約或根據HKAS 18「收入」作為商品或服務出售協議進行會計處理。由於本集團現時並無參與任何房地產建設，此項詮釋應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財務影響。

3. 新訂HKFRS及HKAS的影響（續）

HK(IFRIC) — 詮釋16為對境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進行會計處理提供了指引。其中包括闡明了(i)對沖會計處理僅適用於境外業務與母公司實體的功能貨幣間產生的匯兌差額；(ii)集團內任何實體均可持有對沖工具；及(iii)於出售境外業務時，有關投資淨額及已被認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兩者的累積收益或虧損，須作為重新分類調整於收益表重新分類。由於本集團現時並無投資淨額對沖，此項詮釋應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財務影響。

二零零八年十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其對HKFRS的首次改進，其中載列對20項HKFRS的35項修訂，主要目的為刪去不一致條文及澄清措辭。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已採納以下HKFRS的修訂。各項準則均就有關修訂各自設有過渡性條文。採納其中部份修訂可能會導致會計政策的變動，惟該等修訂預計均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 (a) HKFRS 7「金融工具：披露」：該準則刪去了關於「利息收入總額」作為財務費用的組成部份。
- (b) HKAS 1「財務報表的呈列」：該準則澄清了根據HKAS 39分類為持作買賣資產及負債，並不會於財務狀況報表內自動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 (c) HKAS 16「物業、廠房及設備」：該準則以「公平價值與出售成本的差額」取代「淨售價」項目，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數額應以資產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與資產在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為準進行計算。

此外，租期屆滿後通常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的持有供出租資產項目，在租期屆滿時轉為存貨，從而成為持有待售資產。

- (d) HKAS 27「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該準則要求當母公司實體根據HKAS 39在其獨立財務報表中按公平價值對附屬公司進行會計處理時，即使附屬公司隨後被分類為持有待售，此項處理仍將持續。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新訂HKFRS及HKAS的影響（續）

- (e) HKAS 28「投資於聯營公司」：該準則澄清了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就進行耗蝕測試而言為單項資產，及並無耗蝕被單獨分配至投資結餘包含的商譽中。
- (f) HKAS 36「資產耗蝕」：當使用折現現金流量估計「公平價值與出售成本的差額」時須披露有關折現率，且該披露須符合當使用折現現金流量估計「在用價值」時作出的披露。
- (g) HKAS 40「投資物業」：該準則修訂了未來用作投資物業的建設或發展中物業應分類為投資物業的範圍。

採納該等新HKFRS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亦不會導致須重列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已公佈但尚未生效的 HKFRS 及 HKAS 的影響

本集團尚未於中期財務報表內採用以下已公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 HKFRS 及 HKAS：

- HKFRS 3 (經修訂) 業務合併
- HKFRS 5 (修訂) HKFRS 5「持作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持作待售的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合)的分類」的修訂
- HK(IFRIC) — 詮釋 17 向擁有人分配非現金資產
- HKAS 27 (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 HKAS 39 (修訂) HKAS 39「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的修訂

HKFRS 3 (經修訂) 引入與業務合併相關會計處理的一系列變動，該等變動將對已確認商譽的數額、收購發生期間已報告業績及未來報告的業績產生影響。該等變動包括但不限於(i)引入按公平價值計量非控股權益(現時的少數股東權益)的選擇；(ii)確認重新計量緊接業務合併(以分步收購方式)前實體持有的被收購方權益公平價值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iii)收購所產生的成本撥作支出；(iv)於收購日期確認或然代價的公平價值，日後變動一般在收益表中反映；及(v)收購雙方於收購前已存在的關係的獨立會計處理。

HKFRS 5 (修訂) 澄清了一間致力於一項涉及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出售計劃的實體若符合若干標準，則須將該附屬公司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歸類為持作待售，無論該實體在出售後是否保留於前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權益。再者，倘附屬公司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所界定的出售組合，則一間致力於一項涉及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出售計劃的實體須作出有關披露。

HK(IFRIC) — 詮釋 17 統一了所有向擁有人非現金資產的非互惠性分配會計實務標準。本集團預期未來將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該詮釋。此項新的詮釋闡明(i)應付股息應於該股息獲適當批核且不再受該實體操控時確認；(ii)實體應以將予分配資產淨值的公平價值計量應付股息；及(iii)實體應在損益表中確認已付股息與已分配資產淨值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其他針對 HKAS 10「結算日後事項」及 HKFRS 5「持作待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後續修訂亦相繼採納。然而，儘管採納該詮釋可能導致會計政策發生變動，但該詮釋應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已公佈但尚未生效的 HKFRS 及 HKAS 的影響(續)

HKAS 27 (經修訂) 要求將一間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變動 (並未失去控制權) 作為一項股權交易入賬。因此, 該變動對商譽並無影響, 亦不會產生收益或虧損。此外, 經修訂準則改變了附屬公司所產生虧損以及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會計處理。其他後續修訂乃對 HKAS 7「現金流量表」、HKAS 12「所得稅」、HKAS 21「匯率變動的影響」、HKAS 28「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及 HKAS 31「於合營公司的權益」作出。

HKAS 39 (修訂) 指明對沖項目的單方面風險, 及指明通脹為對沖風險或特定情況下的部份。其闡明實體可獲准指定金融工具的部份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變化為對沖項目。本集團認定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構成財務影響, 原因在於本集團未曾訂立相關對沖。

二零零九年五月,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對 HKFRS 的改進, 其中載列對 HKFRS 的修訂, 主要目的為刪去不一致條文及澄清措辭。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對 HKFRS 的修訂。各項準則均就有關修訂各自設有過渡性條文。採納其中部份修訂可能會導致會計政策的變動, 惟該等修訂預計均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HKFRS 2「以股份支付」: 於其適用範圍內闡明實體收購貨品以作為業務合併、共同控制實體或業務合併所得資產淨值一部份的交易或企業對成立合營公司的注資, 並不屬於本 HKFRS 的適用範圍。

HKFRS 8「營運分類」: 闡明對各報告分類的資產總值的計量, 僅於定期向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有關資料時, 方須呈報。

HKAS 7「現金流量表」: 規定唯有導致在財務狀況報表中確認一項資產的開支, 方合資格分類列作投資活動。

HKAS 17「租賃」: 取消了先前對含土地及樓宇兩種成分的租賃的分類, 並規定對各成分相應地分別評估為融資或經營租賃。

HKAS 18「收益」: 提供了額外範例, 以闡述確定一間實體是主事人還是代理的方式。

HKAS 36「資產耗蝕」: 闡明獲分配商譽的各單位或單位組合於合併前不得大於營運分類。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已公佈但尚未生效的 HKFRS 及 HKAS 的影響(續)

HKAS 38「無形資產」：引入了對業務合併所得無形資產的公平價值計量方法的修訂。業務合併所得無形資產或可連同有關合約以及可識別負債及可識別資產進行分離。當中亦包括因經修訂 HKFRS 3 而產生的對本 HKAS 的其他相應修訂。

HKAS 39 (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闡明本 HKAS 並不適用於收購人與售股股東就買賣可能於未來收購日期產生業務合併的被收購公司而訂立的遠期合約。其中現金流量對沖項下「所購得的資產或所承擔的負債」一段文字亦為「所對沖的預測現金流量」所取代。

HK(IFRIC) — 詮釋 9「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本詮釋並不適用於業務合併、受共同控制的實體或業務合併或成立合營公司所得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類資料

根據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決定以業務分類為主要報告形式，地域分類為次要報告形式。

(a) 按業務分類

本集團經營業務按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性質個別組織及管理，各分類代表提供產品及服務的一個策略業務單位，其產品及服務的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類：

- 零售及商業銀行和借貸業務主要包括提供存款戶口服務、樓宇按揭和消費信貸、租購及租賃、提供融資予有牌照公共車輛（的士及公共小巴）的購買者、給予貿易、製造業和各類商業客戶的服務和融資活動、外匯交易活動、中央貸存現金管理、利率風險管理及本集團整體資金管理；
- 財富管理服務、股票經紀及證券管理業務包括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管理、證券買賣及收取佣金收入及提供認可財富管理產品及服務；
- 其他業務包括出租投資物業。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類資料(續)

(a) 按業務分類(續)

下表列出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業務分類的收益及溢利資料，及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按業務分類的若干資產及負債資料。

	零售及商業銀行及借貸業務		財富管理服務、股票經紀 及證券管理業務		其他業務		總額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淨利息收入	572,609	153,643	48	18	-	-	572,657	153,661
其他營業收入：								
費用及佣金收入	55,459	21,379	29,223	62,673	-	-	84,682	84,052
其他	9,420	15,101	-	-	2,458	3,538	11,878	18,639
出售可出售金融資產的 溢利	-	-	9,699	-	-	-	9,699	-
	637,488	190,123	38,970	62,691	2,458	3,538	678,916	256,352
分類業績	71,789	50,038	29,593	25,274	3,498	1,748	104,880	77,060
估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溢 利及虧損							-	-
除稅前溢利							104,880	77,060
稅項							(15,635)	(13,016)
期內溢利							89,245	64,044
除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權 益及無形資產外的分類資產	33,637,029	26,188,521	354,473	82,202	63,400	19,714	34,054,902	26,290,437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1,513	1,513	-	-	-	-	1,513	1,513
無形資產	-	-	358	232	-	-	358	232
	33,638,542	26,190,034	354,831	82,434	63,400	19,714		
未被分配的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							4,163	2,012
商譽							242,342	-
資產總值							34,303,278	26,294,194
分類負債	29,567,313	23,747,772	266,018	44,144	2,416	2,093	29,835,747	23,794,009
未被分配的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及應付稅款							29,347	96,421
應付股息							-	-
負債總值							29,865,094	23,890,430
其他分類資料								
增添至非流動資產的資本 開支	13,190	19,822	-	-	-	-	13,190	19,822
預付土地租金的折舊及攤銷	11,367	12,069	-	-	-	-	11,367	12,069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的變動	-	-	-	-	(4,523)	(1,790)	(4,523)	(1,790)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持 至到期投資及可出售證 券的耗蝕額	295,429	3,643	-	37,000	-	-	295,429	40,643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淨虧損	21	-	-	-	-	-	21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類資料(續)

(b) 按地域分類

本集團超過 90%的營業收益、業績、資產、負債及資產負債表外的承擔及風險均來自在香港經營的業務，因此，本財務報表並無呈列按地域劃分的資料。

(c) 來自主要客戶的營業收益或收入

來自與一位外在客戶的交易的營業收益或收入佔本集團的營業收益或收入總額少於 10%。

6. 利息收入及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來自：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685,981	289,949
短期存款及銀行存款	36,943	91,277
持至到期投資	24,872	57,250
	<u>747,796</u>	<u>438,476</u>
利息支出用於：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6,086	16,266
客戶存款	163,428	268,543
銀行借款	5,625	6
	<u>175,139</u>	<u>284,815</u>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所採納的實際利率法，並非按公平價值誌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利息收入為港幣 747,796,000 元（二零零八年：港幣 438,476,000 元），利息支出為港幣 175,139,000 元（二零零八年：港幣 284,815,000 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耗蝕客戶貸款的利息收入為港幣 3,009,000 元（二零零八年：港幣 1,508,000 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其他營業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費用及佣金收入：		
零售及商業銀行	56,029	23,625
財富管理服務、股票經紀及證券管理服務	29,223	60,982
	<u>85,252</u>	<u>84,607</u>
扣除：費用及佣金支出	(570)	(555)
淨費用及佣金收入	<u>84,682</u>	<u>84,052</u>
淨租金收入	2,458	1,748
外匯兌換收益減虧損	5,181	10,635
出售按公平價值誌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虧損	-	(1,059)
非上市投資股息	1,340	980
其他	2,899	6,335
	<u>96,560</u>	<u>102,691</u>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至到期投資、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及按公平價值誌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並無產生淨收益或虧損。

所有費用及佣金收入及支出乃與不按公平價值誌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有關。概無費用及佣金收入及支出與信託及其他信託活動有關。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營業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員工費用：		
薪酬及其他員工費用	133,133	67,312
退休金供款	7,659	3,241
	140,792	70,553
物業及設備支出：		
樓宇項下經營租約的最低租賃款項	21,864	10,041
其他	24,211	9,951
	46,075	19,992
物業及設備的折舊和土地租金的攤銷	11,368	12,069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虧損	21	-
其他	84,874	37,825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改變前營業支出	283,130	140,439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改變	(4,523)	(1,790)
	278,607	138,64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耗蝕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耗蝕額淨支出/(回撥)：		
— 客戶貸款	299,095	3,394
— 貿易票據、應計利息及應收款項	(3,666)	249
	295,429	3,643
— 持至到期投資	-	37,000
	295,429	40,643
耗蝕額淨支出/(回撥)：		
— 個別評估	247,067	46,046
— 綜合評估	48,362	(5,403)
	295,429	40,643
其中：		
— 新耗蝕額 (包括於期內直接撇銷數額)	352,756	50,963
— 轉撥及收回	(57,327)	(10,320)
綜合收益表淨支出	295,429	40,643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金融資產（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至到期投資除外）並無耗蝕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現時稅項支出：		
香港	13,508	10,506
其他地區	1,365	1,268
遞延稅項支出	762	1,242
	<u>15,635</u>	<u>13,016</u>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在香港賺取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現行稅率16.5%（二零零八年：16.5%）作準備。其他地方的應課稅溢利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的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並按當地現行法例、詮釋及制度處理。

稅項支出應用於除稅前溢利以本行及其附屬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所註冊地區的法定稅率計算與稅項支出應用於除稅前溢利以實際稅率計算的對賬，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香港		中國內地		總額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u>98,058</u>		<u>6,822</u>		<u>104,880</u>	
以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16,180	16.5	1,365	20.0	17,545	16.7
估計毋須課稅的淨收入的 稅務影響	<u>(1,910)</u>	<u>(1.9)</u>	-	-	<u>(1,910)</u>	<u>(1.8)</u>
以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 稅項支出	<u>14,270</u>	<u>14.6</u>	<u>1,365</u>	<u>20.0</u>	<u>15,635</u>	<u>14.9</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稅項(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香港		中國內地		總額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u>70,016</u>		<u>7,044</u>		<u>77,060</u>	
以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11,553	16.5	1,268	18.0	12,821	16.6
稅率改變的影響	(147)	(0.2)	-	-	(147)	(0.2)
估計毋須課稅的淨支出的 稅務影響	340	0.5	-	-	340	0.4
估計未被確認的稅務虧損	2	-	-	-	2	-
以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 稅項支出	<u>11,748</u>	16.8	<u>1,268</u>	18.0	<u>13,016</u>	16.8

11. 現金及短期存款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現金	116,227	129,486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350,480	344,523
通知存款及短期存款	5,047,999	5,279,209
	<u>5,514,706</u>	<u>5,753,218</u>

超過 90%的存款被外在信貸評級機構穆迪評為屬 Baa2 級或以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一個月以上至十二個月到期的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432,298	173,099

超過 90%的存款被外在信貸評級機構穆迪評為屬 Baa2 級或以上。

1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客戶貸款	24,152,264	24,235,271
貿易票據	83,744	50,861
	24,236,008	24,286,132
應計利息	72,348	84,051
	24,308,356	24,370,183
其他應收款項	1,647	-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24,310,003	24,370,183
扣除：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耗蝕額		
— 個別評估	(113,012)	(106,776)
— 綜合評估	(127,450)	(79,090)
	(240,462)	(185,866)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24,069,541	24,184,31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除貿易票據及應計利息外，本行並無銀行貸款及其他賬戶。

超過90%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並無既定風險評級。本集團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主要以物業、現金、證券及的士牌照作抵押。

(a) (i) 逾期及耗蝕客戶貸款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貸款額 港幣千元	佔總貸款 額的 百分比	貸款額 港幣千元	佔總貸款 額的 百分比
客戶貸款逾期：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	141,561	0.58	183,440	0.76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117,536	0.49	9,551	0.04
一年以上	16,220	0.07	12,843	0.05
逾期三個月以上的 客戶貸款	275,317	1.14	205,834	0.85
逾期三個月或以下的 重組貸款	58,779	0.24	298	-
逾期三個月或以下的 耗蝕賬戶	81,824	0.34	47,198	0.20
逾期及耗蝕客戶貸款 總額	415,920	1.72	253,330	1.0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ii) 逾期及耗蝕貿易票據、應計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貿易票據、應計利息及其他 應收款項逾期：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	1,000	3,251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6,085	437
一年以上	2,593	2,113
逾期三個月以上的貿易 票據、應計利息及其他 應收款項	9,678	5,801
逾期三個月或以下的耗蝕 賬戶	434	3,063
逾期及耗蝕貿易票據、應計 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10,112	8,864

耗蝕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已顧及逾期賬齡分析及其他質性因素(如破產程序及個人自願財務安排)而被個別界定為耗蝕。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b) 逾期及耗蝕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個別及綜合耗蝕額的地域分析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內地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香港 港幣千元	中國內地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i) 逾期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分析						
逾期三個月以上的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212,800	72,195	284,995	151,357	60,278	211,635
個別耗蝕額	44,084	18,495	62,579	66,650	16,311	82,961
綜合耗蝕額	72,259	-	72,259	50,455	-	50,455
抵押品的現時市值及公平價值			49,639			19,085
(ii) 耗蝕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分析						
耗蝕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353,837	72,195	426,032	198,896	63,298	262,194
個別耗蝕額	94,517	18,495	113,012	89,870	16,906	106,776
綜合耗蝕額	99,368	-	99,368	50,455	-	50,455
抵押品的現時市值及公平價值			59,985			31,371

本集團超過90%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以及相關耗蝕額乃來自在香港經營的業務。因此，按地域劃分的資料並無在此呈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c) 逾期客戶貸款的抵押品價值及有信貸保障（保障部份）和剩餘部份（無保障部份）的逾期客戶貸款分別載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逾期客戶貸款保障部份的抵押品的現時市值及 公平價值	49,207	19,085
逾期客戶貸款的保障部份	42,955	7,624
逾期客戶貸款的無保障部份	232,362	198,210

列作抵押品的資產須符合下列標準：

- 資產的市值可便捷地釐定或能合理確定及核實。
- 資產可在市場出售及有一個方便買賣的二級市場可出售該資產。
- 本集團收回資產的權利乃合法可行而並無障礙。
- 本集團可於需要時獲取資產的控制權。

用以減輕信貸風險的擔保人主要類別如下：

- 被評為 Aa3 級或以上的中央政府
- 無評級的公營企業
- 被評為 Baa2 級或以上的銀行
- 無評級的公司
- 公司客戶的個別股東及董事

(d) 已收回資產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收回資產總值為港幣 13,780,000 元（二零零八年：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e) 逾期但未耗蝕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貸款額 港幣千元	佔總貸款額的 百分比	貸款額 港幣千元	佔總貸款額的 百分比
逾期三個月以下的客戶貸款	778,388	3.22	710,828	2.93
已重組但並未耗蝕的 客戶貸款	-	-	505	-
	778,388	3.22	711,333	2.93
逾期三個月以下的貿易票 據、應計利息及其他應收 款項	2,246		6,93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f)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耗蝕虧損及耗蝕額的變動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個別耗蝕額 港幣千元	綜合耗蝕額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06,776	79,090	185,866
撇銷款項	(293,383)	-	(293,383)
自收益表扣除的耗蝕虧損及耗蝕額	304,394	48,362	352,756
撥至收益表的耗蝕虧損及耗蝕額	(57,327)	-	(57,327)
耗蝕虧損及耗蝕額淨支出	247,067	48,362	295,429
已收回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52,582	-	52,582
匯兌差額	(30)	(2)	(32)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13,012	127,450	240,462
自下列各項扣除：			
客戶貸款	110,330	127,056	237,386
貿易票據、應計利息及其他 應收款項	2,682	394	3,076
	113,012	127,450	240,46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f)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耗蝕虧損及耗蝕額的變動(續)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個別耗蝕額 港幣千元	綜合耗蝕額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7,554	17,059	44,613
撇銷款項	(114,141)	-	(114,141)
自收益表扣除的耗蝕虧損及耗蝕額	191,225	9,553	200,778
撥至收益表的耗蝕虧損及耗蝕額	(25,585)	-	(25,585)
耗蝕虧損及耗蝕額淨支出	165,640	9,553	175,193
已收回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21,403	-	21,403
購入附屬公司	6,320	52,301	58,621
匯兌差額	-	177	177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6,776	79,090	185,866
自下列各項扣除：			
客戶貸款	100,237	78,887	179,124
貿易票據、應計利息及其他 應收款項	6,539	203	6,742
	106,776	79,090	185,86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g)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內的融資租賃根據其租賃資產應收款項現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最低租賃款項 港幣千元	最低租賃款項 現值 港幣千元	最低租賃款項 港幣千元	最低租賃款項 現值 港幣千元
根據融資租賃於下列期間應收款項：				
一年內	355,682	254,771	471,633	372,78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016,629	736,414	922,666	654,543
超過五年	3,086,660	2,429,776	3,020,088	2,390,931
	<u>4,458,971</u>	<u>3,420,961</u>	<u>4,414,387</u>	<u>3,418,255</u>
扣除：未賺取的融資收入	<u>(1,038,010)</u>		<u>(96,132)</u>	
應收最低租賃款項現值	<u>3,420,961</u>		<u>3,418,255</u>	

本集團與客戶就汽車及設備訂立融資租賃安排。所訂立融資租賃之年期介乎一至二十五年。

14. 其他逾期及重組的資產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其他逾期或重組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或其他資產(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及持至到期投資除外)。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資產(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持至到期投資及無形資產除外)並無耗蝕額，且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其他資產概無耗蝕額及耗蝕虧損被計入收益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可出售金融資產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香港上市證券投資，按市場報價：		
期初/年初	14,720	-
公平價值改變	11,379	-
出售	(26,099)	-
購入附屬公司	-	14,720
期末/年終	-	14,720
非上市股權投資，按成本值：		
期初/年初及期末/年終	6,804	6,804
	6,804	21,524

非上市股權投資按成本計量，此乃由於該投資於交投活躍的市場並無市場報價，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計量。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持至到期投資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持有的存款證	820,981	40,000
國庫債券(包括外匯基金票據)	319,521	319,721
其他債務證券	2,311,056	609,495
	3,451,558	969,216
上市或非上市：		
— 於香港上市	19,997	19,994
— 非上市	3,431,561	949,222
	3,451,558	969,216
按發行人分析：		
— 中央政府	319,521	319,720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3,132,037	649,496
	3,451,558	969,216
持至到期上市投資的市值		
— 香港	20,218	20,214

持至到期投資耗蝕額的變動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期初/年初結餘	-	9,800
自收益表扣除的個別耗蝕額	-	37,000
	-	46,800
扣除：撇銷款項	-	(46,800)
期末/年終結餘	-	-

本集團並無逾期的持至到期投資。

超過 90% 的持至到期投資風險被外在信貸評級機構穆迪評為屬 Baa2 級或以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其他資產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應收認可機構利息	2,247	13,487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22,483	221,821
	324,730	235,308

18. 無形資產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成本：		
期初/年初	1,563	1,437
購入附屬公司	-	126
期末/年終	1,563	1,563
累計耗蝕：		
期初/年初	1,205	1,205
期內/年內於收益表確認的耗蝕	-	-
期末/年終	1,205	1,205
賬面淨值：		
期初/年初	358	232
購入附屬公司	-	126
期末/年終	358	358

交易權保留作股票買賣及股票經紀業務，具有無限定可使用年期，即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四個(二零零八年：四個)聯交所交易權及一個(二零零八年：一個)期交所交易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物業及設備

	樓宇 港幣千元	傢具、 固定裝置、 設備 及汽車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成本值：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5,844	204,994	220,838
添置	-	13,190	13,190
出售/撇銷	-	(3,168)	(3,168)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5,844	215,016	230,860
累計折舊：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3,831	147,109	150,940
期內準備	179	9,708	9,887
出售/撇銷	-	(3,147)	(3,147)
匯兌差額	(2)	-	(2)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4,008	153,670	157,678
賬面淨值：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1,836	61,346	73,182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13	57,885	69,89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物業及設備(續)

	樓宇 港幣千元	傢具、 固定裝置、 設備 及汽車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成本值：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重列)	25,740	167,161	192,901
添置	1,406	30,233	31,639
出售/撇銷	(23,668)	(5,234)	(28,902)
購入附屬公司	12,366	12,834	25,20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844	204,994	220,838
累計折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重列)	8,804	138,949	147,753
年內準備	562	13,363	13,925
出售/撇銷	(5,570)	(5,226)	(10,796)
匯兌差額	35	23	58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31	147,109	150,940
賬面淨值：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13	57,885	69,898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列)	16,936	28,212	45,14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預付土地租金

	港幣千元
成本值：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79,057
添置	45,446
購入附屬公司	267,296
出售	(366,765)
	<hr/>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125,034
添置	-
	<hr/>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25,034
	<hr/>
累計攤銷及耗蝕：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0,696
年內準備	1,807
出售	(2,838)
匯兌差額	-
	<hr/>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19,665
期內準備	1,481
匯兌差額	-
	<hr/>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21,146
	<hr/>
賬面淨值：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03,888
	<hr/>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369
	<hr/>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投資物業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期初/年初的賬面值	58,877	17,900
購入附屬公司	-	99,407
出售	-	(59,960)
公平價值改變前的賬面值	58,877	57,347
公平價值改變(附註 8)	4,523	1,530
期末/年終的賬面值	63,400	58,877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為港幣58,877,000元的投資物業，根據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價師忠誠測量行有限公司發出的估值報告，按其現時用途估算的公開市值，被重估為港幣63,400,000元。投資物業以經營租約方式出租予第三者，進一步詳情已詳述於財務報表附註27(a)。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均位於香港，並以中期租約持有。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客戶存款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活期存款及往來賬戶	1,234,431	913,456
儲蓄存款	4,614,682	2,988,709
定期、即期及通知存款	21,464,440	20,567,245
	<u>27,313,553</u>	<u>24,469,410</u>

23.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無抵押銀行借款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無抵押銀行借款	799,969	1,099,219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借款	799,969	1,099,219

該無抵押銀行借款以港元結算，其賬面值以浮息利率及現行市場利率定價。

24. 其他負債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應付利息	51,619	112,374
應付賬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56,324	247,968
	<u>707,943</u>	<u>360,342</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儲備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期初/年初	1,372,445	43,935
發行股份	-	1,328,510
	<hr/>	<hr/>
期末/年終	1,372,445	1,372,445
集團重組儲備：		
期初/年初及期末/年終	3,065	3,065
	<hr/>	<hr/>
匯兌儲備：		
期初/年初	35,060	21,400
匯兌差額	(340)	13,660
	<hr/>	<hr/>
期末/年終	34,720	35,060
一般儲備：		
期初/年初	-	232,640
撥往保留溢利	-	(232,640)
	<hr/>	<hr/>
期末/年終	-	-
資本儲備：		
期初/年初及期末/年終	17,660	17,660
	<hr/>	<hr/>
監管儲備：		
期初/年初	304,551	137,123
撥(往)/自保留溢利	(27,071)	167,428
	<hr/>	<hr/>
期末/年終	277,480	304,551
可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		
期初/年初	(1,680)	-
於權益中直接確認的公平價值改變	11,379	(1,680)
作為已出售金融資產撥往收益表	(9,699)	-
	<hr/>	<hr/>
期末/年終	-	(1,68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儲備(續)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期初/年初(重列)	1,134,898	704,236
期內/年內淨溢利(重列)	89,245	365,450
撥自一般儲備	-	232,640
撥自/(往)監管儲備	27,071	(167,428)
期末/年終	1,251,214	1,134,898
期初/年初總額(重列)	2,865,999	1,160,059
期末/年終總額(重列)	2,956,584	2,865,99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資產負債表以外的項目

(a) 或然負債及承擔和衍生工具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每項重大類別的或然負債及承擔的合約數額概要：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合約數額 港幣千元	與信貸等 值金額 港幣千元	信貸風險 加權金額 港幣千元	資產的 正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負債的 負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306,573	306,574	87,897	-	-
與交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1,422	711	105	-	-
與貿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123,756	24,750	21,395	-	-
遠期有期存款	315,154	315,154	63,031	-	-
遠期資產購置	45,549	45,549	9,110	-	-
	792,454	692,738	181,538	-	-
持作買賣的衍生工具 (附註26(b)):					
外匯合約	485,315	6,379	-	515	3,223
利率掉期	-	-	-	-	-
	485,315	6,379	-	515	3,223
其他承擔，其原本到期日：					
一年內	-	-	-	-	-
超逾一年	270,096	135,048	135,048	-	-
其他可無條件取消的承擔或訂 定因交易對手的信貸能力變 壞而可自動取消的承擔	3,281,831	-	-	-	-
	4,829,696	834,165	316,586	515	3,223
資本承擔：					
已訂約而尚未作準備	5,22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資產負債表以外的項目(續)

(a) 或然負債及承擔和衍生工具(續)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合約數額 港幣千元	與信貸等 值金額 港幣千元	信貸風險 加權金額 港幣千元	資產的 正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負債的 負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313,464	313,464	99,130	-	-
與交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3,238	1,619	563	-	-
與貿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70,505	14,101	9,195	-	-
遠期有期存款	8,596	8,596	1,719	-	-
遠期資產購置	23,346	23,346	4,669	-	-
	419,149	361,126	115,276	-	-
持作買賣的衍生工具 (附註26(b)):					
外匯合約	1,925,319	15,988	68	1,151	4,150
利率掉期	-	-	-	-	-
	1,925,319	15,988	68	1,151	4,150
其他承擔，其原本到期日：					
不超逾一年	-	-	-	-	-
超逾一年	259,096	129,548	129,548	-	-
其他可無條件取消的承擔或訂 定因交易對手的信貸能力變壞 而可自動取消的承擔	3,952,542	-	-	-	-
	6,556,106	506,662	244,892	1,151	4,150
資本承擔：					
已訂約而尚未作準備	5,18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資產負債表以外的項目(續)

(a) 或然負債及承擔和衍生工具(續)

本集團並無開立任何雙邊淨額結算的安排，上述金額是根據總額基準顯示。信貸風險加權金額乃根據《銀行業條例》附表三及按金管局所發出的指引計算，金額乃依據交易對手的狀況及到期特性而計算。或然負債及承擔方面的風險加權幅度介乎 0%至 100%。外匯合約所用的則介乎 0%至 50%。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而尚未償付的或然負債及承擔。

(b)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採用以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貨幣合約指於日後購買外幣或本地貨幣（包括未交付的現貨交易）的承諾。外幣及利率期貨乃根據合約按匯率或利率的變化收取或支付淨金額的責任，或在有組織金融市場上設立並按指定價格在未來某一日買入或賣出外幣或金融工具的責任。由於期貨合約價值的變動乃每日與交易所結算，故信貸風險極低。遠期利率合約則是經過個別商議達成的利率期貨合約，要求在未來某一日根據名義本金額按約定利率與市場利率的差額進行現金結算。

利率掉期合約乃以一組現金流量交換另一組現金流量的承諾。掉期的結果是利率（如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的交換。本金並無交換。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乃一旦合約對方不履行責任時，需要重置掉期合約的可能成本。此種風險乃參照合約的現有公平價值、名義金額的一部份及市場流動性進行持續監察。為監控所承受的信貸風險，本集團以放貸時所用的相同技術來評估合約對方。

若干類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提供了一個與財務狀況報表內所確認工具作比較的基礎，但未必可作為所涉及未來現金流量或有關工具當前公平價值的指標，因而不能反映本集團所面臨的信貸風險或價格風險。隨著與衍生金融工具合約條款相關的市場利率或匯率的波動，衍生金融工具可能產生對本集團有利（資產）或不利（負債）的影響。手頭衍生金融工具的合約總額或名義金額、其有利或不利程度以及衍生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價值總額，可能不時出現重大波動。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經營租約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按經營租約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附註21），租賃期介乎一至五年。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一年內	2,690	2,167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48	1,499
	3,938	3,666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與業主簽訂不可註銷經營租約，租賃期介乎一至五年。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應付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一年內	69,131	56,279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3,133	33,471
	142,264	89,75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以下為按本集團的財務報表載列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公平價值類別所作的比較。下表並無載列非金融資產及非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審核)		
	賬面值 港幣千元	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未確認虧損 港幣千元	賬面值 港幣千元	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未確認虧損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短期存款	5,514,706	5,514,706	-	5,753,218	5,753,218	-
一個月以上至十二個月到期的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432,298	432,298	-	173,099	173,099	-
按公平價值誌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	-	-
衍生金融工具	515	515	-	1,151	1,151	-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24,075,541	24,075,541	-	24,184,317	24,184,317	-
持至到期投資	3,451,558	3,440,888	(10,670)	969,216	957,557	(11,659)
其他資產	324,730	324,730	-	235,308	235,308	-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	931,060	931,060	-	641,732	641,732	-
衍生金融工具	3,223	3,223	-	4,150	4,150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客戶存款	27,313,553	27,313,553	-	24,469,410	24,469,410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已發行存款證	79,999	79,999	-	879,850	879,850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無抵押銀行 借款	799,969	799,969	-	1,099,219	1,099,219	-
其他負債	707,943	707,943	-	360,342	360,342	-
未變現公平價值的 未確認變動總額			(10,670)			(11,659)

(A) 公平價值與賬面值相若的資產及負債

下文載列用於釐定尚未於財務報表內按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公平價值的釐定方法及假設：

流動或/及期限極短及浮息金融工具

流動或到期日極短（少於三個月）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假設其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相若。該假設亦適用於活期存款、無特定到期日的儲蓄賬戶及浮息金融工具。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定息金融工具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定息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乃按向剩餘期限至到期日適用的類似金融工具所提供的現行利率計量。定息存款的估計公平價值乃按貼現現金流量採用現行貨幣市場利率計量。對於並無市場報價的已發行存款證及客戶存款，則按剩餘期限至到期日適用的現時利率收益曲線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式計量。

(B) 釐定公平價值及公平價值等級架構

本集團採用以下等級架構以釐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 第一層：同類工具於活躍市場的報價（即未經修改或重新包裝）；
- 第二層：相若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或基於可察覺的市場數據的所有重要輸入數據的其他估值方法；及
- 第三層：並非基於可察覺的市場數據的任何重要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下表顯示按公平價值列賬並按公平價值等級架構分類的金融工具分析：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第一層	第二層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515	515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3,223	3,223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審核）		
	第一層	第二層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1,151	1,151
可出售金融資產	14,720	-	14,720
	14,720	1,151	15,871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4,150	4,15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B) 釐定公平價值及公平價值等級架構(續)

公平價值等級架構第一層及第二層之間並無任何轉讓。公平價值等級架構第三層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交易或結餘。

按成本港幣6,804,000元(二零零八年:港幣6,804,000元)計量的非上市股本投資並未計入金融工具披露的公平價值內。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任何互相抵銷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到期日分析

下表乃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本金預期收回或償付時間進行的分析。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總額 港幣千元
	於要求時 償付 港幣千元	一個月內 港幣千元	一個以上 至三個月 港幣千元	三個月以上 至十二個月 港幣千元	一年以上 至五年 港幣千元	五年以上 港幣千元	並無既定 償付期限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短期存款	466,706	5,048,000	-	-	-	-	-	5,514,706
一個月以上至十二個月到期的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	-	273,339	158,959	-	-	-	432,298
衍生金融工具	-	415	100	-	-	-	-	515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666,013	1,945,156	1,119,765	2,394,146	7,445,539	10,376,750	362,634	24,310,003
可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6,804	6,804
持至到期投資	-	1,987,167	1,057,190	369,382	37,819	-	-	3,451,558
其他資產	-	2,247	-	-	-	-	322,483	324,730
金融資產總值	1,132,719	8,982,985	2,450,394	2,922,487	7,483,358	10,376,750	691,921	34,040,614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	66,248	479,719	236,460	148,633	-	-	-	931,060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 客戶存款	5,859,560	9,920,476	7,829,049	3,691,169	13,299	-	-	27,313,553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 已發行存款證	-	79,999	-	-	-	-	-	79,999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 無抵押銀行借款	-	499,964	300,005	-	-	-	-	799,969
衍生金融工具	-	2,291	932	-	-	-	-	3,223
其他負債	-	41,385	-	-	-	-	666,558	707,943
金融負債總值	5,925,808	11,023,834	8,366,446	3,839,802	13,299	-	666,558	29,835,747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於要求時 償付 港幣千元	一個月內 港幣千元	一個以上 至三個月 港幣千元	三個月以上 至十二個月 港幣千元	一年以上 至五年 港幣千元	五年以上 港幣千元	並無既定 償付期限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短期存款	474,009	5,279,209	-	-	-	-	-	5,753,218
一個月以上至十二個月到期的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	-	34,089	139,010	-	-	-	173,099
衍生金融工具	-	877	274	-	-	-	-	1,151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537,303	1,375,197	1,296,954	2,530,372	8,199,015	10,220,650	210,692	24,370,183
可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21,524	21,524
持至到期投資	-	217,410	230,973	417,631	103,202	-	-	969,216
其他資產	-	13,487	-	-	-	-	221,821	235,308
金融資產總值	1,011,312	6,886,180	1,562,290	3,087,013	8,302,217	10,220,650	454,037	31,523,699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	30,324	398,546	161,297	51,565	-	-	-	641,732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 客戶存款	3,908,231	10,517,077	6,518,993	3,509,886	15,223	-	-	24,469,410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 已發行存款證	-	-	-	879,850	-	-	-	879,850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 無抵押銀行借款	-	-	-	1,099,219	-	-	-	1,099,219
衍生金融工具	-	4,026	124	-	-	-	-	4,150
其他負債	-	112,374	-	-	-	-	247,968	360,342
金融負債總值	3,938,555	11,032,023	6,680,414	5,540,520	15,223	-	247,968	27,454,70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已發行存款證、以及現金及短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業務籌集資金。本集團有其他各類的金融資產，例如因其營運而直接產生的貿易票據、持至到期投資、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可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價值誌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亦有參與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持作買賣的利率掉期及遠期貨幣合約，旨在管理或降低由本集團業務產生的利率與貨幣風險。

本集團因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市場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營運風險。董事會已審議並批准管理此等風險的政策，政策概述如下。

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訂立制度、政策及程序，藉以控制及監察市場、信貸、流動資金及營運風險，而該等制度、政策及程序經董事會認可及批准及由本集團管理層、信貸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營運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其他專責委員會或工作小組定期檢討。於新產品或業務活動推出之前，先由專責委員會及/或工作小組查找及計量重大風險，並於新產品或服務或業務活動推出之後，就適當風險限額進行監察、製備文書記錄及控制。本行內部核數師亦會定期稽核，以確保該等政策及程序能得以遵從。

市場風險管理

(a)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本集團的狀況可能受市場利率變動產生不利影響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因到期及重定計息資產、負債及資產負債表以外承擔的價格而產生之時差。利率風險管理的主要目的乃藉著密切監管本集團資產與負債間的價格重定差距淨額，從而限制因淨利息收入的利率變動而可能產生的不利影響。利率風險乃由本集團的司庫部管理，並在董事會核准的限額內由本行的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及大眾財務的資產及負債委員會負責監察及計量。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管理(續)

(b) 貨幣風險

貨幣風險指由於外幣匯率的變動，持有外幣將影響本集團持倉狀況的風險。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持倉狀況源自外匯買賣、商業銀行業務及結構性外幣風險。所有外匯持倉均由本集團司庫部管理，並維持在各附屬公司董事會所訂定的限額內。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幣及美元計值，其匯率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保持相對穩定。

(c)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是指證券（包括商品、債務證券及股票在內）的價格變動，使本行盈利及資本承受的風險。

本集團主要透過制定交易及未平倉買賣額度以監控市場風險。這些額度經董事會檢討及批准，並每日進行監察。

本集團並不活躍於金融工具買賣，根據董事會的意見，本集團就買賣活動方面承受的價格風險並不重大。因此，並無披露有關市場風險之價格風險的數量資料。

30.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為客戶或交易對手於交易中可能拖欠款項而產生，乃來自貸款、貿易融資、司庫及本集團進行的其他業務。

本集團設有信貸風險管理程序，以量度、監察及控制信貸風險。本集團的信貸政策手冊界定信貸範圍及量度準則、信貸審批及監管程序、貸款分類制度及壞賬準備政策。本集團亦設有按其信貸政策審批信貸的信貸機關架構；並計量及監察信貸限額及其他管制限制（例如由信貸風險管理委員會制定並由董事會批准的關連風險、大型風險及風險集中限制）的信貸風險，本集團的主要信貸工作的職責亦分開，以確保信貸管制及監察互相獨立，而問題信貸的管理及收回則由獨立工作小組處理。

本集團管理信貸風險甚為審慎，其信貸政策在計及當時業務及經濟狀況、監管規定以及本集團的資本資源等因素後定期修訂。其關連借貸政策界定並列明關連人士、法定及適用的關連借貸限額、關連交易的類型、抵押品的收納、資本充足處置及監察關連借貸風險的詳細程序及控制。一般而言，於類似情況下，適用於關連借貸的利率及其他條款及條件，不應優於授予非關連借款人的貸款。條款及條件須按一般商業條款公平釐定，並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內部審核部定期進行信貸及合規審核，以評估信貸審批及監管過程的成效，以及確保既定信貸政策及程序得以遵守。

本集團的信貸委員會透過會議討論、管理層資訊系統及報告來監察金融資產的質素，該等金融資產既未逾期，以財務表現指標（例如貸款對價值比率、債務償還比率、借款人財務狀況及個人擔保）衡量亦未顯示耗蝕。受法律訴訟影響、受其他對手負面批評及須重訂還款期安排的貸款借貸人，會被列入監察名單或「關注」級別項下，以便管理層監察。

本集團的信貸委員會透過該等會議討論、管理層資訊系統及報告來監察已逾期或受內部評級為「次級」、「呆滯」及「虧損」的耗蝕金融資產的質素。耗蝕金融資產包括該等受個人破產呈請、公司清盤及重訂還款期安排規限的資產。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管理(續)

本行的信貸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建立界定、衡量及監控現有及新設產品信貸風險的準則，以及在必需時批准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及信貸風險誤差限度。

本集團亦透過由擔保人提供信貸保障及貸款抵押品（例如現金、物業、的士牌照及車輛以及證券）來減輕信貸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風險是指本集團未能履行其現有承擔的風險。為了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流動資金管理政策，並經由管理層審閱及董事會批核。本集團透過法定的流動資金比率、貸存比率、到期日錯配比率以及其他有關表現措施來量度流動資金水平。

作為其資產及負債管理工作的一部份，本行的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及大眾財務的資產及負債委員會不時監察其流動資金狀況，及制定有關的觸發限額以監管流動資金風險，並會緊密及定期監察附屬公司的流動資金，確保其資產、負債及承擔均能符合資金需求，並且遵守內部流動資金的觸發限額。本集團亦有備用信貸額，以應付在日常業務中意想不到及重大的現金支出。

營運風險管理

營運風險乃指因內部程序不完善或失效、人為過失、系統故障或外來事故引致的虧損風險。

本行設有營運風險管理職能以識別、計量、監管及控制營運風險。其營運風險管理政策手冊界定各委員會、業務單位及後勤支援部門的職責，強調導致營運風險的主要因素及虧損事件類型的種類，以便計量及評估營運風險及潛在的影響。營運風險乃透過適當的主要風險指標監控以進行追蹤並加強管理以提供有關增加的營運風險或營運風險管理不起作用的早期警告訊號。自各方收到的定期營運風險管理報告會加以綜合，並就監察及控制營運風險事宜向營運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呈報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就監管及風險管理目的而言，本行的資本包括股本、股份溢價、儲備、損益、監管儲備及次級債務（如有）。財務控制部負責監管資本基礎金額及觸發限額的資本充足比率以及所涉及的風險，以確保在計及業務增長、股息派付及其他相關因素時符合相關法定限制。

本行的政策旨在保持雄厚資本基礎以支持本行業務的發展，並符合法定資本充足比率及其他監管資本要求。用於本行各業務活動的資本分配，取決於各業務部門所承受的風險，並根據相關監管機構的要求，計及現時及未來三年內的活動。

資本充足比率及核心資本比率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集團：		
資本充足比率	19.3%	18.9%
核心資本比率	18.2%	17.8%
本行：		
資本充足比率	15.4%	15.3%
核心資本比率	15.4%	15.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披露

本集團的總資本基礎成份包括下列各項：

	集團		本行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核心資本：				
已繳足普通股股本	1,481,600	1,481,600	1,481,600	1,481,600
股份溢價賬	1,372,445	1,372,445	1,372,445	1,372,445
已公佈儲備	1,169,987	793,943	1,396,820	942,753
損益賬	111,754	332,962	35,722	454,885
扣除：				
商譽	(242,342)	(242,342)	-	-
扣減前的核心資本	3,893,444	3,738,608	4,286,587	4,251,683
減：自附屬公司股權扣減	(23,054)	(34,531)	(1,528,204)	(1,543,763)
其他扣減	(5,152)	(5,152)	(5,152)	(5,152)
扣減後核心資本總額	3,855,213	3,698,925	2,743,206	2,702,768
附加資本：				
監管儲備	138,493	181,956	201,817	199,315
綜合耗蝕額	127,450	79,090	21,152	21,024
扣減前的附加資本	265,943	261,046	222,969	220,339
減：自附屬公司股權扣減	(23,054)	(34,531)	(207,792)	(215,187)
自於其他銀行的投資扣減	(10,025)	-	(10,025)	-
其他扣減	(5,152)	(5,152)	(5,152)	(5,152)
扣減後附加資本總額	227,712	221,363	-	-
資本基礎	4,082,925	3,920,288	2,743,206	2,702,768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行的資本充足比率乃根據《銀行業條例》第98A節《銀行業（資本）規則》的單一及綜合基準計算，以實踐「巴塞爾II」的資本條款。綜合至資本基礎及加權風險的附屬公司為大眾財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披露(續)

計算本集團的資本充足比率時不包括的附屬公司為大眾銀行(代理)有限公司、大眾資產有限公司、大眾房地產有限公司、大眾信貸有限公司、大眾期貨有限公司、大眾太平証券有限公司、大眾金融証券有限公司、Public Financial Limited、大眾証券有限公司及大眾証券(代理)有限公司。從資本基礎扣減的項目包括於該等附屬公司的投資及其他風險。

31.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賬項的編列方式。

補充資料（未經審核）

按行業劃分的客戶貸款

根據金管局指引，客戶貸款總額及耗蝕客戶貸款、耗蝕額、耗蝕貸款撇銷及抵押品按行業分類如下：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客戶貸款 總額 港幣千元	綜合 耗蝕額 港幣千元	個別 耗蝕額 港幣千元	計入收益表 的新耗蝕額 港幣千元	耗蝕客戶 貸款撇銷額 港幣千元	抵押品 港幣千元	有抵押品貸款 佔總貸款的 百分比	耗蝕 客戶貸款 港幣千元	逾期三個月以 上的客戶貸款 港幣千元
用於香港的貸款									
製造業	500,579	841	39,059	30,909	25,492	229,789	45.9	74,264	17,397
樓宇及建造、物業發展及投資									
物業發展	567,279	544	-	-	-	118,312	20.9	-	-
物業投資	6,259,172	6,003	1,009	719	-	4,852,928	77.5	21,426	20,498
土木工程	195,036	187	-	-	-	13,710	7.0	-	-
電力及煤氣	32,447	31	-	-	-	-	-	-	-
文娛活動	2,863	3	-	-	-	2,847	99.4	-	-
資訊科技	1,015	1	-	-	-	1,015	100.0	-	-
批發及零售貿易	59,240	442	-	-	-	44,531	75.2	2,458	571
運輸及運輸設備	3,359,496	2,833	5,882	1,938	-	3,333,934	99.2	6,614	5,142
酒店、旅館及餐飲服務	103,829	98	-	-	-	9,608	9.3	-	-
與金融相關業務	131,528	126	-	-	-	57,202	43.5	-	-
證券經紀									
按倉貸款	64,882	62	-	-	-	29,843	46.0	-	-
其他	67,038	64	-	-	-	23,674	35.3	-	-
非證券經紀公司及 個人購買股票									
按倉貸款	454,081	436	-	-	-	286,036	63.0	-	-
其他	16,787	16	-	-	-	130	0.8	-	-
專業及私人									
購買受香港房屋委員會 擔保的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的樓宇 貸款	217,298	209	32	-	-	217,298	100.0	325	325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6,258,653	5,896	1,051	226	-	6,247,775	99.8	2,397	1,509
信用卡貸款	17,455	17	127	338	233	-	-	127	127
其他商業用途貸款	-	-	-	-	-	-	-	-	-
其他私人用途貸款	3,891,640	105,865	14,817	290,497	238,069	476,421	12.0	173,972	113,085
貿易融資	564,585	542	17,435	12,162	25,219	399,747	70.8	44,975	41,979
其他客戶貸款	85,481	82	2,918	13,406	2,917	73,293	85.7	2,917	95
小計	22,850,384	124,298	82,330	350,195	291,930	16,418,093	71.9	329,475	200,728
用於香港以外地方的貸款	1,301,880	2,758	28,000	-	-	59,847	4.6	86,445	74,589
客戶貸款總額 (不包括貿易票據)	24,152,264	127,056	110,330	350,195	291,930	16,477,940	68.2	415,920	275,317

補充資料（未經審核）

按行業劃分的客戶貸款(續)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客戶貸款 總額 港幣千元	綜合 耗蝕額 港幣千元	個別 耗蝕額 港幣千元	計入收益表 的新耗蝕額 港幣千元	耗蝕客戶 貸款撇銷額 港幣千元	抵押品 港幣千元	有抵押品貸款 佔總貸款的 百分比	耗蝕 客戶貸款 港幣千元	逾期三個月以 上的客戶貸款 港幣千元
用於香港的貸款									
製造業	542,760	608	34,808	38,750	9,860	71,477	13.2	42,963	39,459
樓宇及建造、物業發展及投資									
物業發展	596,458	626	-	344	344	56,769	9.5	-	-
物業投資	5,720,563	5,941	-	-	-	4,198,015	73.4	4,308	-
土木工程	93,295	97	-	-	-	7,681	8.2	-	-
電力及煤氣	34,080	35	-	-	-	-	-	-	-
文娛活動	3,023	3	-	-	-	2,915	96.4	-	-
資訊科技	1,565	2	-	-	-	-	-	-	-
批發及零售貿易	42,331	58	-	6,450	11,678	28,348	67.0	889	-
運輸及運輸設備	3,332,725	3,038	3,777	2,293	239	433,005	13.0	6,185	4,674
酒店、旅館及餐飲服務	12,505	11	-	-	-	11,565	92.5	-	-
與金融相關業務	156,033	162	-	-	-	21,910	14.0	-	-
證券經紀									
按倉貸款	-	-	-	-	-	-	-	-	-
其他	52,223	54	-	-	-	3,454	6.6	-	-
非證券經紀公司及 個人購買股票									
按倉貸款	243,798	253	-	-	-	-	-	-	-
其他	2,303	2	-	-	-	-	-	-	-
專業及私人									
購買受香港房屋委員會 擔保的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參建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的樓宇 貸款	234,704	244	32	29	-	234,672	100.0	32	32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6,159,142	6,281	859	35	-	6,158,283	100.0	2,578	825
信用卡貸款	18,945	20	31	410	379	-	-	31	31
其他商業用途貸款	11,824	164	-	-	-	534	4.5	202	202
其他私人用途貸款	4,000,964	58,196	10,918	94,451	85,674	168,391	4.2	88,565	82,591
貿易融資	623,706	648	30,559	33,628	5,967	45,418	7.3	38,521	17,431
其他客戶貸款	1,349,670	1,402	2,986	16,387	-	297,866	22.1	8,434	2,865
小計	23,232,617	77,845	83,970	192,777	114,141	11,740,303	50.5	192,708	148,110
用於香港以外地方的貸款	1,002,654	1,042	16,274	-	-	316,066	31.5	60,622	57,724
客戶貸款總額 (不包括貿易票據)	24,235,271	78,887	100,244	192,777	114,141	12,056,369	49.7	253,330	205,834

客戶貸款分類乃按其行業及貸款的用途劃分。倘未能明確分辨貸款的用途，乃依據已知悉借款人的主要業務或按貸款文件所示資產分類。

補充資料（未經審核）

對內地非銀行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

下表說明有關本集團對內地非銀行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所須的披露：

	資產負債表 內的風險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 外的風險 港幣百萬元	風險總額 港幣百萬元	個別耗蝕額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內地企業	116	220	336	-
授予非內地公司及個人於 內地使用的信貸	134	-	134	-
本集團視為內地非銀行的 其他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	840	-	840	18
	1,090	220	1,310	18

	資產負債表 內的風險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 外的風險 港幣百萬元	風險總額 港幣百萬元	個別耗蝕額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地企業	182	231	413	-
授予非內地公司及個人於 內地使用的信貸	125	-	125	-
本集團視為內地非銀行的 其他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	926	-	926	17
	1,233	231	1,464	17

補充資料（未經審核）

跨國債權

下表所述本集團的跨國債權按交易對手類別及其最終風險的所在地區，並已顧及風險轉移因素而分類。佔總跨國債權 10%或以上的國家或地區的資料予以披露及根據金管局頒佈的指引編製。

	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 港幣百萬元	公營機構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	3,670	14	432	4,116
2. 西歐，其中：	4,398	-	160	4,558
法國	1,065	-	-	1,065
	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 港幣百萬元	公營機構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其中：	3,669	29	386	4,084
馬來西亞	2,368	-	45	2,413
2. 西歐，其中：	2,456	-	171	2,627
德國	934	-	-	934

補充資料（未經審核）

貨幣風險

以下披露為個別外幣的淨持有額佔本集團所持有外匯淨盤總額不少於 10% 的外匯風險額：

	現貨資產	現貨負債	遠期買入	遠期賣出	長/(短) 盤淨額	結構性 長盤淨額
二零零九年六月						
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美元	4,478	4,668	351	135	26	
人民幣	353	126	-	-	227	
其他	2,517	2,317	127	337	(10)	
	7,348	7,111	478	472	243	
人民幣						227

	現貨資產	現貨負債	遠期買入	遠期賣出	長/(短) 盤淨額	結構性 長盤淨額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美元	4,672	6,200	1,694	181	(15)	
人民幣	332	115	-	1	216	
其他	2,452	2,326	169	300	(5)	
	7,456	8,641	1,863	482	196	
人民幣						227

補充資料（未經審核）

流動資金比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期內的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集團	53.1%	不適用
本行	47.9%	39.1%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以綜合及單獨基準計算，按每個曆月由本行根據《銀行業條例》第 63 條對本中期報告期間呈報予金管局之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的平均值計算。

以單獨基準計算，平均流動資金比率只包括本行之總辦事處及於香港營業之分行。

二零零九年二月開始，流動資金亦需以綜合基準計算。以綜合基準計算之平均流動資金比率包括本行之總辦事處及本行與大眾財務之所有分行。

業務回顧

二零零八年十月，本行購入同系附屬公司大眾財務的全部已發行及繳足股本。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包括大眾財務的業績。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除稅後溢利約港幣 89,200,000 元，相對二零零八年同期約港幣 64,000,000 元，增加 39.4%或約港幣 25,200,000 元。於綜合大眾財務的淨利息收入後，淨利息收入增加約港幣 419,000,000 元至約港幣 572,700,000 元。由於於二零零八年同期因與 ING 集團訂立地區性策略聯盟協議，以分銷其保險產品所收到的一次過誠意金約港幣 47,300,000 元，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非利息收入減少約港幣 6,100,000 元至約港幣 96,600,000 元。

營業支出增加約港幣 140,000,000 元至約港幣 278,600,000 元，而金融資產的耗蝕額增加約港幣 254,800,000 元至約港幣 295,400,000 元，主要由於綜合大眾財務的業績所致。回顧期內，大眾財務金融資產的耗蝕額大幅增加至約港幣 236,900,000 元，乃由於其消費貸款業務中個人破產及債務重組增加所致。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丹斯里拿督斯里鄭鴻標博士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四日